



免費保障

子女壽險

如何保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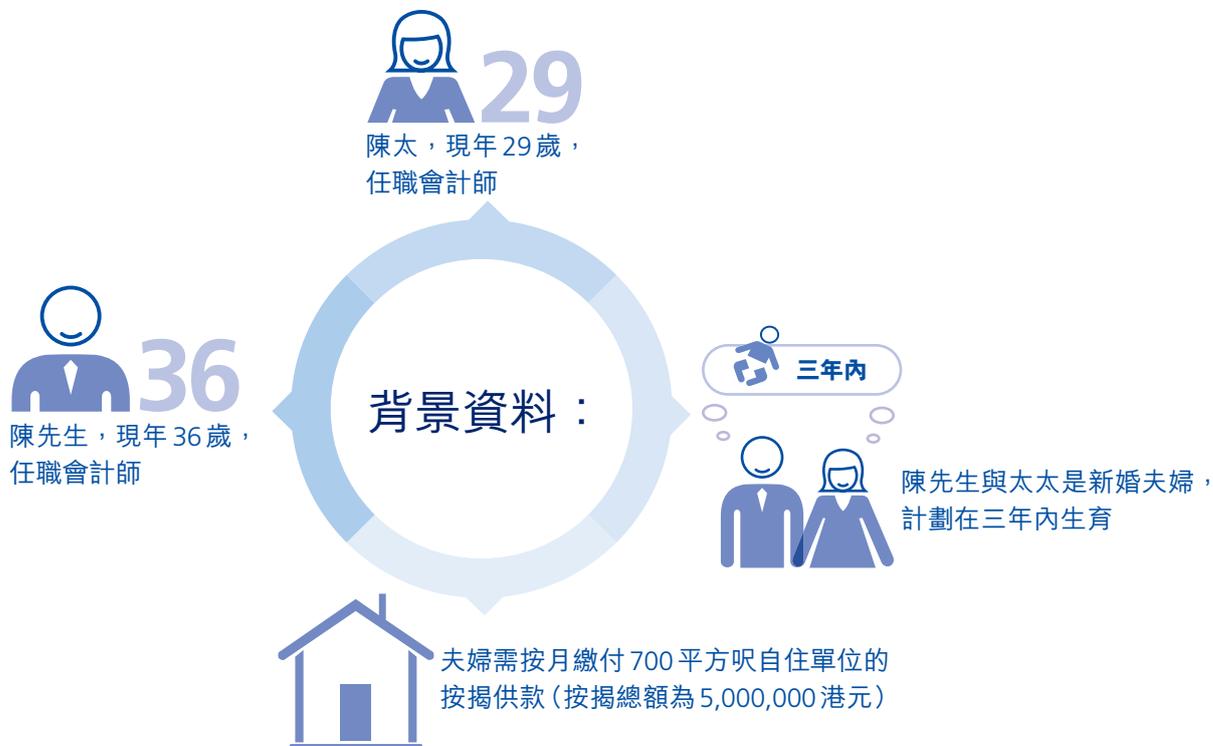
蘇黎世欣然為所有「智選人生」受保人免費提供這項附加保障，如受保人育有年齡介乎三歲至 17 歲（翌年歲）的親生或合法領養子女身故，我們會支付一筆整付賠償。每份保單最多可申領兩次獨立索償。本保障於「智選人生」保單生效期內一直有效，直至保單終止或受保人 80 歲（翌年歲）為止。

如何運作

- 子女必須於索償時年滿三歲至 17 歲（翌年歲）。
- 保障將在保單附表列明的保單生效日開始生效。
- 此保障的保單年期最短為五年。
- 保障在指定年期屆滿時終止，最長期限為受保人 80 歲（翌年歲）。
- 本保障無須繳付保費，保單年期屆滿時本保障亦會終止。如保單因任何事故失效，所有保障（包括本保障）均會終止。
- 有效索償的賠償額在整個保障期內維持不變（即不論在保障期首年或最後一年成功索償，均可領取相同金額的賠償）。
- 本公司支付本保障的賠償後，保單其他保障繼續生效。



個案研究：個案一



陳先生和太太的保單：

30年聯名壽險（首名受保人身故）保單，保障如下：

-  定額定期壽險
-  遞減定期壽險或提前危疾保障
-  遞減定期壽險或提前永久及完全傷殘保障
-  豁免供款保障（兩名受保人）*

陳氏夫婦選擇了三項核心保障，因此可享有 5% 多項保障折扣優惠。



* 多項保障折扣優惠不適用於豁免供款保障。



「智選人生」為陳氏夫婦提供的保障



自動附加免費子女壽險保障：

陳先生和太太迎接第一個小生命後，其子/女（由3歲至17歲，翌年歲）可享有50,000港元的壽險保障。



定額定期壽險保障：

倘陳先生或太太其中一人不幸離世，我們會向在世的受保人支付保額7,200,000港元的一筆整付賠償。



遞減定期壽險或提前危疾保障：

倘若陳先生或太太在保障期內確診患上受保危疾或身故，我們會向其家人支付4,500,000港元的一筆整付現金賠償。由於應付賠償金額在保障期內會遞減至零，因此可用作償還尚欠的按揭貸款或支付醫療費用。



遞減定期壽險或提前永久及完全傷殘保障：

倘若陳先生或太太在保障期內確診為最少連續180天永久及完全傷殘或身故，我們會向其家人支付4,500,000港元的一筆整付現金賠償，以償還尚欠的按揭貸款。保障的賠償額會在保障期內遞減至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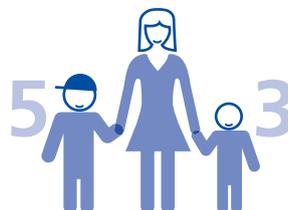
豁免供款保障：

倘若陳先生或太太最少連續180天完全傷殘，他們的「智選人生」保單會一直自動繳付所有到期保費，直至保單年期屆滿或康復為止，確保陳先生一家得到充分的保障。

個案研究：個案二



背景資料：



黃女士希望假使她患上重病或
離世，兒子也可以得到妥善照顧

黃女士的保單：

20 年個人壽險，保障如下：



定額定期壽險



定額獨立危疾保障

黃女士選擇了兩項核心保障，因此可享有 2.5% 多項保障
折扣優惠。





「智選人生」為黃女士及其兒子提供的保障



自動附加免費子女壽險保障：

倘若 James 六歲時不幸離世，我們會向黃女士支付 50,000 港元的一筆整付保障，保單的子女壽險會繼續生效，為另一名兒子 Andy 提供保障，直至他 17 歲（翌年歲）。



定額定期壽險保障：

如黃女士在保障期內身故，我們會向她的兩名兒子 James 和 Andy 支付保額 4,200,000 港元的一筆整付賠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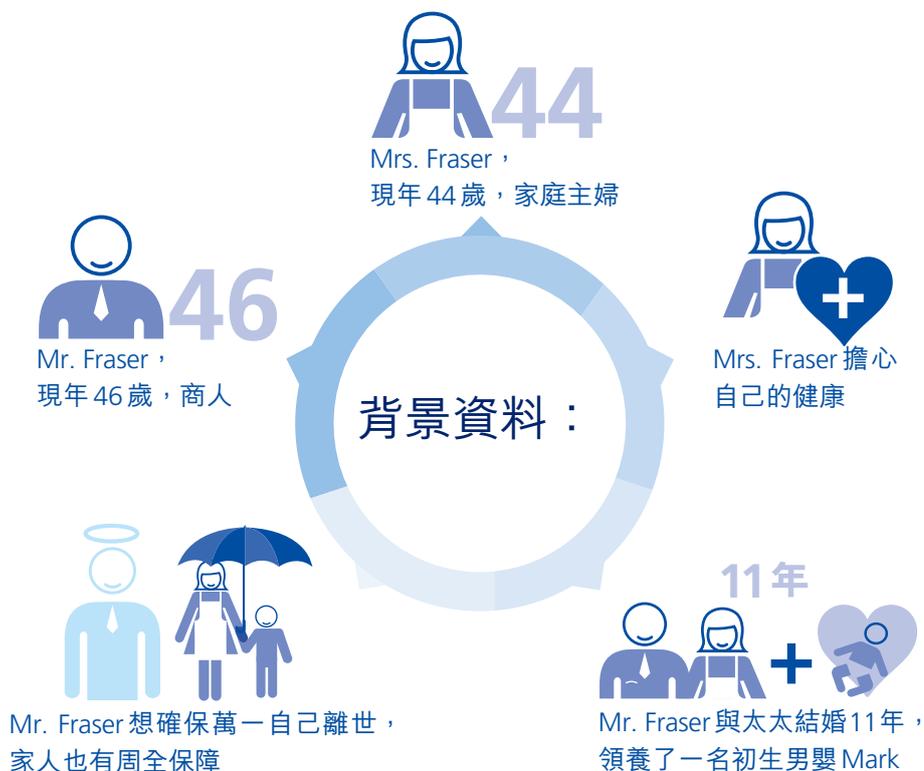
定額獨立危疾保障：

如黃女士其中一名兒子確診患上受保危疾，她可領取 10% 危疾保障額。就黃女士的例子，她所選的一筆整付保障額為 2,000,000 港元，因此我們會向她支付 200,000 港元，以應付黃女士兒子的醫療費用。

如黃女士確診患上受保危疾，我們會向她支付保額 2,000,000 港元的一筆整付現金賠償，以應付醫療費用或任何其他開支。



個案研究：個案三



Mr. Fraser 的保單：

15 年個人壽險，保障如下：

-  定額定期壽險或提前危疾保障
-  家庭收入保障
-  意外死亡保障*

Mr. Fraser 選擇了兩項核心保障，因此可享有 2.5% 多項保障折扣優惠。



Mrs. Fraser 的保單：

15 年個人壽險，保障如下：

-  獨立多重危疾保障

由於 Mrs. Fraser 只選了一項核心保障，因此不可享有多項保障折扣優惠。

* 多項保障折扣優惠不適用於意外死亡保障。



「智選人生」為 Fraser 夫婦提供的保障

Mr. Fraser

Mrs. Fraser



自動附加免費子女壽險保障：

Fraser 夫婦的領養兒子 Mark 若在十歲時不幸身故，我們會向家人支付 50,000 港元的壽險保障*。



定額定期壽險或提前危疾保障：

倘若 Mr. Fraser 在保障期內身故，我們會向其受益人 (即 Mrs. Fraser) 支付保額 10,000,000 港元的一筆整付賠償。

此外，若 Mr. Fraser 確診患上受保危疾，我們會向 Fraser 夫婦支付保額 10,000,000 港元的一筆整付賠償，以應付醫療開支及其他開支。



獨立多重危疾保障：

假如 Mrs. Fraser 在人生不同階段先後確診患上「智選人生」三類受保危疾各一種，蘇黎世會就每宗有效索償支付保額 5,000,000 港元的一筆整付賠償，以應付醫療費用。



家庭收入保障：

為確保 Fraser 一家可維持現有的生活質素，假如 Mr. Fraser 不幸身故，我們會每年定期向其指定受益人 (Mrs. Fraser) 支付 360,000 港元的款項。



意外死亡保障：

若 Mr. Fraser 不幸遭遇意外身亡，我們會向其受益人 (Mrs. Fraser) 支付保額 7,000,000 港元的一筆整付賠償。

* 雖然 Fraser 夫婦各自的個人壽險均有保障 Mark，但他的身故只可索償一次。